

草根之城

董长江 著

广东出版集团
花城出版社

草根之城

董长江 著

廣東省出版集團
花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草根之城 / 董长江著.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1.4

ISBN 978-7-5360-6216-0

I. ①草… II. ①董…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61125号

责任编辑: 欧阳蘅 林 菁

技术编辑: 易 平

装帧设计: 林露茜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州市官侨彩印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石楼)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6开

印 张 18.25 1插页

字 数 280,000字

版 次 2011年4月第1版 2011年4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6.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37604658 37602954

欢迎登陆花城出版社网站: <http://www.fcph.com.cn>

序

底层歌哭的现代叙事

郭小东

在我任职的中文系，向来有文学创作的传统，我的学生有不少后来成为了作家，出版长篇小说的也不在少数。我主导的硕士点，研究方向是“中国当代文学创作与评论”。类似的方向在同学科的硕士点里是很罕见的，盖因为中国大学中文系向来固守传统，以为惟学术为正宗，把创作归入“街谈巷议”之异端。殊不知时代在变，人心在变，全新的社会人文已把旧有的一切打得七零八落，专业与学术的边界也处于重新堪輿的格局之中，中文不仅仅提供文法技艺，同时也承担着对社会的思索和对社会改良的实践，而文学正是这一实践的忠诚宣泄。

近几届的研究生，有几位是颇有人生阅历、工作多年再行赴考的，个个都做了相当时日的文学梦，入学时怀揣着长篇小说初稿，无需多言便已登堂入室。我要做的工作，便是时时和他们交流讨论，不是谈创作ABC，而是切磋如何修改、出版，把作品秀出去。这些作品大多有很好的生活基础，修改虽然颇费周章，但前景很好。

短短两年间，罗丽丽、谭进荣、蒋红平、张丽华、袁立珍等同学，其小说有的上了《羊城晚报》，有的上了《战士文艺》或《广州文艺》。他们的小说创作一开局就彰显了一种不凡的气势，是那种既有读者又经得住评论的作品，同时有着寻找与追问的品格、现代性的品格。

《草根之城》的作者董长江，是我的研究生中最年长的一位，山东

安丘人氏，却少有山东人的响马精神，倒像江南才子、白面秀士，性格内向，善思而敏感。酒量虽然不行，但却勇于豪饮。古人曰：“读书求甚解，饮酒其为人。”我的大多数学生，遑论男女，在饮酒问题上，个个透彻其人品，这种品性自然也贯彻在读书、写作和求是之中。董长江生于70年代，90年代高中毕业后便结婚生子，做过多种工作，2002年再度参加高考，并入潍坊学院学习，其间发表过小说、散文、随笔等作品。这种专业学习和文学历练为他日后的长篇小说创作奠定了很好的基础。这部《草根之城》入学前曾在网络上连载，入学后又三易其稿，我组织研究生们细读精读他的稿子，召开作品研讨会，对他的作品及其创作态势做了分析，提出了建设性意见。现在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一部小说，虽然还说不上千锤百炼，但已经是一部绝不平庸，亦不嚣张，对人生有着深切体悟的作品。

现代叙事的显著特征，是文学叙事话语的现代性，对于小说家而言，问题不在于你讲述的故事内容，而在于你站立的时代及其在何种时代精神把握下的讲述。简单地说，话语作为一种言说，一种交流的手段与方式，又包含了被传达的内容，故话语更多地涵盖了小说创作的思想观念、价值观念及其信仰等因素。所以，小说创作中的“讲故事”和“叙事话语”的区别，前者也许仅止于讲清“旧事”或事件的来龙去脉，编织好看的故事；而叙事话语建构的却可以是没有故事，但不可忽略物事中的思想、价值观的张扬，以及必须运用独特的思维方式去言说人类行为。“言说”在这里不仅是叙事形式，也是叙事内容，这正是现代小说和小说的现代性的题中之义。它强调的是叙事作品的时代意义和时间的文化价值。伟大的作品永远都是独创的。

《草根之城》的叙事话语，在言说人类行为的创新风格方面是有所追逐的。小说以追忆的方式设置叙事时间：“过去”和“当下”两条时间线索，在小说结构上不是处于传统状态下的平行或交叉、倒叙或闪回。小说的时态处置是一种现代时间向度的言说方式，即其叙事立足于当下，也即现时；过去是从当下向过去延伸的过去，也即追忆中的过去，并非“从前”；而当下是现在的延展，未来却是现在的未来。现在、过去、未来，三个时态其实都是现在时的。以这样的方式结构小说，情

节被感觉化，感觉被当做叙述的对象，所有的物事都经由感觉的过滤而行复原。小说主人公在小城几十年的人生经历，如梦似幻的童年，情窦初开的少年，曲折困惑的成年，在这种经由思虑浸润的言说中，充满了生命的追问与思虑。这种思虑既是人物自身的造就，又是作者加附于人物身上的追问。读者读到的已不仅仅是人物的成长故事，而是一种人生的无可回避的运命，这种运命凸显在人物身上，却沉潜在无数普通人的日常生活之中，游走在灵魂深处，与生命一起歌哭。

现代人的生存状态，特别是精神状态，永远是现代小说的题中之义。现代生活的吊诡在于，它主导的生活方式所诱发的精神向度并非是同比且向上的，现代生活的反人性走向，使人坠入更为深重的精神苦难，同时使人性的欲望变得赤裸、犀利且无可救药。问题还在于，人们往往自觉地趋向并依附于这种吸引，正如毒品，明知后果却无力拒绝这种诱惑。这是现代人的精神困境。

《草根之城》写了当下中国每一座城市都可能遭遇的故事。中学语文教师常建因为网络聊天受到妻子玲子的误解，产生感情危机，苦恼之余，却没有更好的缓解危机的办法，反思之中，感慨良多。好在随着时间推移，裂痕慢慢愈合。但一波未平一波又起，进一步的误解给家庭生活蒙上了更浓重的阴影，使常建对自己以往的婚姻选择产生了质疑。加上已经身为大款的老同学邱冠军的一场“助学”闹剧给常建带来的郁愤，使他觉得这个世界已经变得越来越陌生了。玲子似乎越来越现实了，物化的世界似乎使现在的她与相恋时所持的观念背道而驰。她就职于一家证券公司，随着业务的拓展，工作越来越繁忙，酒局应酬也越来越多，这对于夫妻感情的稳定产生了威胁。在这种情况下，迷惘和苦恼中的常建与网友“独舞”却越走越近。“独舞”是一个离异的建筑设计师，漂亮而有气质，性格内敛又不失激情。最初她与常建的关系只是若即若离的朋友关系，但随着交流的深入逐渐发生了微妙的变化。后来“独舞”与来自台湾的富商王敬之相恋，随之与常建疏远。王敬之为了“独舞”来这座城市投资建厂，并承诺在事业稳定后与“独舞”结婚，一时间，“独舞”春风得意，爱情和名利兼收，但岂不知此时却是她失去自我的开始。后来王敬之把女儿王可馨从台湾接了来，安排到市十八

中上学，但与家庭和学校教育方式格格不入的王可馨一度离家出走，给学校和王敬之都带来不少的麻烦。王敬之的太太从台湾来大陆见王敬之父女，意图复婚，却无果而终，这也成为王可馨自杀的契机。此刻“独舞”的婚姻梦也在对于逐渐失去自我的醒悟中破灭。祸不单行，源自美国的金融危机引发了全球的经济动荡，波及到王敬之的公司，无力偿还银行债务的王敬之只能选择放弃公司逃离大陆。已经觉悟了的“独舞”也在与常建一夜激情后黯然离去，不知所终。

常建经历了与玲子的一场尖锐的矛盾冲突，但随着“独舞”的离去，他领悟到家庭对自己的重要性，决定尽自己最大的努力与玲子修好。在他怀着温馨的幸福感回家时，路上突遇车祸，失去了知觉。侥幸醒来后，大脑里对过去的事却没有了任何印象……

伴随以上对“当下”的叙述，另一条线索穿插其间，与主线有机地融合在一起。这条线从常建上世纪70年代上学开始写起，小学、中学以及成年后的工作和恋爱时期都有铭心刻骨的故事发生。这期间涉及众多对他的心路历程产生过不同程度影响的人和事，比如作为家族顶梁柱的勤勉一生不失自我本色的爷爷，坚忍温和的母亲，憨厚沉稳的父亲，狗剩、叶子、小惠、长兴等悲剧人物，与常建一同成长的五一、得胜、磊子等伙伴们，还有给过常建以巨大影响的朱清华老师、刘春堂老师以及父亲的同学、前教育局长刘振跃……这条纵向的叙述线索保留了诸多历史痕迹，时间跨度达半个世纪，暗示了主人公思想性格的形成根源，熔铸了一些对于历史和人生的独特思考。

《草根之城》即将为花城出版社出版，董长江历经二十载的辛勤耕耘，终于跨出了艰难的一步。这一步对董长江而言，仅仅是他人生寻找的另一个开始。他的小说充满了寻找的脚印。寻找不单是他小说的本色，亦应成为他人生的本色。

《圣经》的主题，是寻找圣杯，这自然也会是董长江人生与文学的主题。

是为序。

目录

楔子

常建的大脑像撕开了遮天大幕的天空，见到了一丝久违的阳光，一些已经死去或者尚且活着的人开始在他脑海中闪现。 / 1

1 他隐约地感觉爱情大概也是一个梦想，最终会从七彩变成黑白，而最终你也搞不清什么是黑什么是白。 / 3

2 当所有的色彩都变成苍白的时候，他总会想起那些年代久远的黑白照片…… / 10

3 即使你在虚拟世界里把自己打扮成灰姑娘和白马王子，但最终要在曲终人散后卸去戏装各自回家相夫教子下厨做饭打扫洗涮，而玲子也许永远都不会明白这一点…… / 18

4 那个少年时代的五一已经老成持重，沉静得像一湾秋天的湖水……狗剩出现在常建视野里的时候，也是五一在梦想里蛰伏的时候。 / 27

5 “独舞”有点妖媚和放肆的面孔在他散发着酒精气息的梦境里闪来闪去，以至他怀疑自己是梦是醒…… / 38

6 常建又想到了小惠。小惠也曾经对自由情有独钟，应该与“独舞”有某些相似的特质，但不幸的是小惠走入了一个时代的死角。 / 49

7 选择沉默是容易的，但沉默大多数时候只是为了逃避……常兴已经死去很久了。 / 59

8 他忽然发现，不仅仅是自己已经不是原来的自己，而且原来的村庄也已经消失。 / 70

9 常建一直有一个心愿，到母校去一趟，见一见已经做了校长的杨俊鹏老师，最好能畅快地喝一杯，然后在醉醺醺的时候对他说：当年我有一个秘密没有告诉你…… / 78

10 常建也不得不承认，在人格都可以用票子定价的年代，异化是一种常态。 / 88

11 她的世界里的色彩越来越艳丽，比较而言，他觉得自己的世界更厚重更古朴一些。 / 95

12 她掀起被子，钻进被窝，重新拱进他的臂弯里……能恬静地把自己搂在怀里的人，大概只有母亲和妻子。 / 105

13 她把他摇醒，说你快走吧，天亮了让人看见不好。那小子有点依依不舍，说下次什么时候再来？她正色道：没有以后了，仅此一次！ / 116

14 有许多东西是你不得不放弃的……比如初中时的那支曾经在他手里描绘梦想的画笔。 / 126

15 他不由苦笑：我有很多钱吗？我有掌握别人命运的权力吗？我有吸引女性的非凡魅力吗？什么都没有！玲子，若你真的洞察一切，又何必担心别人会看上我呢？ / 133

16 当自己已经变得世俗的时候却在抱怨对方的世俗，殊不知世俗的种子早已经种下，谁也无法逃脱。 / 143

17 当初他和玲子下了夜班围着城市的街道不知疲倦地转圈和喋喋不休软玉温香的时候，其实与他那个关于李子的梦境差别不大，那时他甚至以为自己已经走进了理想的梦境…… / 151

18 经济地位的不平衡必然导致身份上的微妙变化，就像一根藤萝附着于大树的树干上一样，要随着大树的枝桠生长；要明白离开了树干的支撑自己就只能瘫在地上站不起来。 / 159

19 要是在他刚认识她的时候她就已经认识王老板并对王老板陪着小心，他们还能交往这么久吗？……他苦笑了一下，感觉自己被自己要了。 / 171

20 多年前的叶子显然和今天的王可馨有太大的不同，但似乎又有某种联系。 / 180

21 她叹了口气：为什么理想化的爱情即使是悲剧也那么美呢？现实中为什么无论喜剧还是悲剧，总是归于灰色的嘲弄呢？ / 189

22 他觉得真是可笑！人都善于想当然地给自己安排角色并自以为是地认为自己可以拯救他人，结果往往什么也不是…… / 198

23 雪亮一片，她半躺在他怀里，脸色绯红。常建暗自感慨，看来自己真的不是从前的自己了…… / 209

24 他把她紧紧搂在怀里，心底的暖流汹涌开始沸腾，他觉得，她其实从来就没有改变，十年前在成为他的新娘的那个夜晚，她也是这样钻进他的怀里哭泣…… / 218

25 “独舞”颓然回到家，面对空空荡荡的房间的时候，失去了最后的一丝希望。她应该知道，自己和王敬之真的是结束了。 / 226

26 如今常建跟父亲一道去上坟的时候也会到那两座坟上去看看，从坟前烧纸的灰烬来看，那两座坟前香火旺盛，有不少人记着他们…… / 235

27 常建懵了，他知道解释也许多余，但他不得不解释：“我可以确确实实地告诉你，我和她什么也没做！” / 241

28 缠绵的前戏像美体体操一样，温柔而充满张力，直到火一样燃烧的欲望把双方融化，这时的进入已经不可抗拒。 / 249

29 再绚丽的梦都会在醒来后消失，唯有从生活最底层用人间烟火培育起的真爱是不会变的，尽管有时爱得惨淡，爱得琐碎，甚至爱得疲倦…… / 257

30 常建长出一口气。他觉得也许这是她最好的结局，该有的她都有过了，她只是一个世俗世界的过客，最终会在对世事的洞悉里变得超然和平静。 / 266

31 与共同生活了三年的小师弟师妹们在酒店痛饮并分别的时候，常建竟然沉静得连自己都不太相信。当别人特别是小女生们哭得一塌糊涂的时候，他面带微笑地对他们说：“好好哭吧，以后这样哭的机会很少了……” / 274

32 所谓意义又是指什么呢？它是唯一的吗？ / 281

楔子

常建躺在医院里的时候，因为对自己的身份无法确定而不得不经常陷入苦思冥想，从脑子里寻找有关自己过去的蛛丝马迹，但直到想得头昏脑涨，依然感觉混沌不堪……

他开始怀疑：是否“忘记”是人活着时的常态？

但他依稀记得在他身边转来转去的那些人对他说：你捡回了一条命……

直到有一天从充满故事碎片的睡梦中醒来，他才重新打开了那扇记忆的窗子。他首先看到的是那个一直以他的妻子名义照顾他的女人关切的面孔，她很漂亮。他现在终于记起了她的名字，她叫“玲子”。他刚一认出她就问他们的儿子的去向而不是去说几句夫妻之间暖心窝子的话，使他感觉自己很不近人情，为此他感到不安和愧疚，但她似乎对此并没有在意。

他忽然意识到玲子应该怨恨他，而不是这样亲近他和照顾他……

还有一个女人的影子在他脑子里顽固地出现，但他只能看到她窈窕的背影，怎么也看不到

她的脸，也记不起她的名字。或许她从来就没有名字……

常建的大脑像撕开了遮天大幕的天空，见到了一丝久违的阳光，一些已经死去或者尚且活着的人开始在他脑海中闪现。他还记得他应该是正在写一本书，那本书的名字可能是“突围”或者“寂寞突围”。他拿不准是否带有“寂寞”两个字是因为他怀疑自己是否曾经寂寞过，因为那本书里的人物已经开始在他脑子里穿梭和争吵，丝毫也谈不上寂寞。他觉得死去的人和活着的人无休止地争吵不符合逻辑，但他们却依然固执地我行我素，让他不得不捶打自己的脑袋让他们安静一下。他甚至也记不起为什么书名中用了“突围”两个字，更弄不明白自己到底陷入了一个什么样的包围之中……

爷爷似乎早已经去世了，常建记得自己睡着的时候爷爷总是在梦里微笑着看着他，让他感觉很温暖；父亲和母亲应该还活着，因为这段日子两个自称是他父母的人总是来看他，现在他已经记起来了，那两个已经步履蹒跚显出老态的老人确实是他的父母……他的童年应该是很久远的事了，爷爷曾经给他讲的故事有很多他已经淡忘，他现在很愿意去想那些单纯的日子，但越想就越模糊，就像清晨醒来时对梦境的回味，总也抓不住它们悠然而去的身影……还有一个叫“常兴”的人，大概已经死了，但他好像还没有到应该死去的年龄，他死在一口枯井里，或者是一口机井里……还有一个人的名字很不雅，叫“狗剩”，他应该也死了很久了……一个叫叶子女孩失踪了，生死难料……王敬之和常振江是做什么的？昨天来过的那个常五一……

思绪从松散到紧凑，逐渐拧成一股绳，越来越坚韧，怎么扯也扯不断，越接近当下越拥挤，让他的脑袋像要爆裂一般难受……终于，他大声喊起来：“玲子！快把我的电脑搬来……”

……

1

他隐约地感觉爱情大概也是一个梦想，最终会从七彩变成黑白，而最终你也搞不清什么是黑什么是白。

在和妻子吵架后，人民教师常建忽然感觉自己活了三十多岁，就像走了一个大圆圈，又要面对命运的捉弄。

但他已经不祈求有什么奇迹把他重新带回色彩斑斓的梦境。他觉得若一个“奔四”的人仍然把自己的出路寄托在梦想上，那这个人不是傻瓜就是弱智。他的梦从后来重新参加高考，并最终走进大学校园的那一天就失去了它的艳丽色彩，变得具体而又现实。从那一刻起，他就认为所谓梦想不过是一种不成熟的心理状态，或者是自欺欺人者装扮自己的懦弱的借口。也许越清晰地看清这个世界，就越对梦想感到绝望，因为所有的梦想都无法改变巨大的世俗惯性滚滚而来的杂乱的脚步。

他隐约地感觉爱情大概也是一个梦想，最终会从七彩变成黑白，而最终你也搞不清什么是黑什么是白。

当玲子用歇斯底里的大叫尽情地发泄积攒多日的怨愤的时候，他呆呆地站在角落里，就像遭受体罚的学生，觉得自己也无法理解自己的形象了。据说女人可以接受的男人有三种：能挣钱的；能做官的；无钱无官就在家勤勤恳恳干活的。而他什么也不是。

他认为玲子大抵是出于一种恨铁不成钢的心情，而且她的暴怒是一条作为导火线的暧昧短信引发的，他理解她的行为是事出有因，所以面对她的咆哮他表现得很谦卑。

他一遍遍地安慰自己：也许她是对的，他就是个既不能挣钱也不能做官的庸人。曾经以为自己文章写得漂亮，字写得好，孩子听话，老婆能干，吃穿不愁，比上不足比下有余，悠悠然自得地做个陶渊明第二，虽然穷苦了点，有何不可呢？沾沾自喜洋洋自得之时，却被老婆几句话就撕扯得体无完肤，从陶渊明一下子跌到了孔乙己。

蹲在地板上，望着镜子中的自己。早应该理了的散乱的头发了，因为没有睡好而变得蜡黄的脸色，越来越明显的眼袋和眼角逐渐增多的皱纹，无聊而疲惫的眼神……一个失败的男人。

常建觉得自己从结婚时一个富有优越感的男人变成一个不得不时刻看妻子脸色行事的弱男人，这是一种潜移默化的转变。但他已经忘记这种转变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了。他原本以为他们的婚姻是一种拯救玲子的行为，最终却是玲子自认为拯救了他。

当然，玲子也有偶尔知足的时候，比如她也曾经满意地说：“你最大的优点就是从来不打我，不管我是否犯错。”

常建有点发懵，他说：“但你打过我！”

这世道真的变了！常老师愤愤不平。他不否认他们家存在家庭暴力，但施暴者并不是自己！因为常建从来都不觉得家庭矛盾可以用暴力解决，而且矛盾的最极致的解决方法无非就是离婚，而离婚是完全可以和平方式进行的。显然玲子并不认同他的观点，他脸上几道隐隐的爪痕可以证明。当时为了向同事隐瞒这个事实，常老师不得不说是自己喝醉了酒骑摩托车冲进了路边一片丛生的荆棘里。但从同事们幸灾乐祸的神态里他知道他们并不认同。他们能看出来，那几道血痕很显然是哺乳动物的爪印。

常建真后悔自己为什么不说是被猫抓了。

在黄昏沉闷的黑夜里，独自坐在客厅的沙发上，点燃一支烟抽了一口，任由浓烟钻进肺部转了一圈又钻出来，辛辣的感觉在全身扩散，烟喷出时顺便刺激了一下患慢性咽喉的咽喉，大声的咳嗽让人顿时感觉轻松了许多。寻找烟灰缸弹烟灰的时候常建才想起那只敦实的玻璃烟灰缸已经成了昨晚玲子发泄怨气的牺牲品，粉身碎骨后变成了一堆碎玻璃，静静躺在墙角。

他其实没有抽烟的嗜好。从初中毕业时偷偷在同学家里尝试吸烟的时候，他就对这种看似潇洒实则卑劣的呛人玩意儿失去了好感。

这是他活到三十多岁所抽的第二支烟。它们的命运是相同的，都是抽到一半就被揉碎和抛弃了。

烟灰缸是给客人准备的，不用时就干净地静静躺在茶几底层的角落里。

他把手掌扣住放到后脑勺上倚靠到沙发松软的靠背上，品味着嘴里残余的香烟的苦涩，望着对面墙上两年前补照的婚纱照上一家三口幸福的笑脸，儿子咯咯的笑声在他耳际回响。多幸福的一家人啊，为什么自己和玲子会发展到水火不容？这个问题他已经思索无数次了。所有的逻辑思维都是多余，家庭需要情感的维系，没有了情感，再严密的推断都是多余。家庭不是法庭，原本就不该是理论的地方。

想一想自己走过的路，他感觉无非就是一次次的突围。

突破了一个包围圈，又进入另一个包围圈，于是再一次突围，再一次进入命运怪圈的循环……

而且，突围者，是单枪匹马的自己。

他从来没有怀疑过自己血液里的顽强因子，因为他有足够的理由从家族血统中找到根据。他认为在很久远的从前爷爷就已经在冷峻与沉默中把这种血性传给了他，只是自己后来不知怎么就丢失了，或者是隐藏了。在爷爷死去的时候，面对爷爷安详的面容，他甚至产生了一丝难言的自豪感，也许那时爷爷的血液尚且在他体内燃烧。

常建是在城郊农村长大的，即使是后来城郊变成了市区的一部分的时候，他依然能清晰记得他所生活过的村子的模样，它与城市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概念。

当他在懵懂中知道了自己是男性而肯定不是女性之后曾暗自庆幸了许久。因为在他的意识里女性要比男性活得更累。大概他小时候的生存环境里就充斥着重男轻女的气息。在他童年的记忆里，闲暇时爷爷或者奶奶自言自语式的讲述就像他们黑红色的老衣柜里早年的黑白照片，古旧而模糊，遥远得像是另一个世纪的故事。

常建有四个姑姑，但只有两个上过学，另外两个都因为家庭困难而根本没踏入过学校的大门。

他父亲在五个子女中排行老二。因为是家里唯一的男性孩子，所以他就成了家族延续的唯一的希望，不但从小被重点保护，而且到了上学的年龄无可争议地被送进全乡唯一的一所学校学习。原本被公认为天分极高的大姑没能上学。但小学毕业后父亲没能考上全县唯一的一所初中。也不能怪父亲，当时初中的录取率仅有百分之一，他们班唯一一个被录取的是邻村的刘振跃。后来刘振跃做到了县教育局局长，而父亲因为上过学，能写会算，于是做了村里的会计。

另外一个重男轻女的证据是爷爷和父亲不止一次对常建讲起的一个真实的与他家有关的差一点影响到家族血脉留续的故事。

父亲出生于上个世纪三十年代末，正是抗日战争进行得如火如荼的时候，外敌入侵，国家动荡。虽然他们这里没有日本鬼子驻扎，但鬼子曾经路过这里停留过一段时间，曾经有上千俘虏在村后被鬼子枪杀。这里也不属于沦陷区，但治安却相当混乱，国民政府已经无暇顾及地方治安，所以土匪横行，绑票勒索的案件屡见不鲜。

那个惊险的故事是在常建的父亲五岁的时候发生的。

当时一家人住的是三间简陋的土坯房，但有一个半亩地大小的夯土围成的院落，院门是茶碗口粗的木棍扎成的高高的栅栏门。那时爷爷和奶奶住在东屋，常建的父亲在十一岁的大姐带领下和另外两个妹妹住在西屋，同父母的房间隔着一间堂屋。

半夜时分下起了小雨，秋天的雨已经有点凉了。从庄稼地里看秋（那时经常出现偷摘玉米偷挖地瓜的事）回来的爷爷把装满霰弹的老土枪倚到墙角上，脱掉蓑衣挂到堂屋的墙上，用毛巾擦把脸，喝了一碗热水，躺下一会儿就睡着了。

爷爷有一个非常鲜明的特点，就是睡觉时从头沾枕头算起半分钟内必定睡熟，鼾声如雷；但一有异常响动肯定马上醒来，且丝毫不迷糊。这让包括常建的父亲在内的很多人羡慕不已，因为这样的特点能使睡眠质量得到最大保证。常建后来猜想，那应该是在动荡不安充满匪患兵灾的年代里身体潜能被逼出后形成的一种本能。